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议案；
-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4、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2月28日（星期五）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2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28日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28日9:15
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亨通大道8号公司2号会议室。

3、召集人：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主持人：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钱林弟先生。

5、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103,812,19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0.741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103,805,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0.737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7,19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4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7,19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4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7,19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42%。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律师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疫情防控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疫情防控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公司拟申请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疫情防控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1、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2、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债券品种和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

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4、债券利率及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5、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6、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7、增信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26,572,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729%;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27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关联股东凯伦控股投资有限公司、苏州绿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季歆宇回避表决。

8、还本付息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9、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10、挂牌转让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 反对 7,19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反对 7,19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11、含权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 反对 7,19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反对 7,19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12、偿债保障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 反对 7,19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反对 7,19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13、承销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 反对 7,19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 弃

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14、股东大会的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疫情防控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3,805,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931%；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6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4、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钱林弟为本次公司债券提供担保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6,572,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729%；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27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反对 7,1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关联股东凯伦控股投资有限公司、苏州绿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季歆宇回避表决。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8 日